如何以"我把病娇睡了"为开 头,写一篇小说?

我把病娇睡了。

起初是我主动,实在是被美色所诱,抱着皇帝谢琛搂搂啃啃。后来他欺压上来,任我是哭还是喊,都不放我走。

到最后我嗓子都哑了,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实在不该招惹谢琛。

我穿越成了自己小说里的人物.....

连炮灰都算不上, NPC 一个, 名叫展羽霁, 在我这本《大齐风华》里, 笔墨不超过三章, 描写不超过两百个字。

而这位谢琛,是我小说的主人公——狂炫酷霸拽的起点文逆袭 大男主,我在文中给他开了无数金手指,令他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仅用十年就从锒铛入狱的罪臣之子登临帝位。而现在时 间线是文章末期, 男主的势力差不多构建完毕, 但出了点小状况, 他设计截杀大将周冲时, 被流矢射中, 落入河中。

这在文里当然不是什么大问题,但为了剧情紧凑情节波折,我 当时脑子一抽,让昏迷的男主被不长眼的长平侯府小世子抢回 府里。

要命的是,这位小世子硬要男主当他的男宠。

谢琛在我笔下是个脾气不好但城府颇深、喜怒不形于色的货色, 他周旋良久, 等到手下找来, 就直接将长平侯府屠了个满门。

当时我的评论区下面全是读者在嚎——

「好爽!」「特么的这才是真·爽文啊!」「就该杀他丫的,也太侮辱人了」

单章评论首次过干, 我身为作者亲妈笑得美滋滋。

而现在,当我听到侯爷喊我「羽霁」时,我只恨我为什么要手 贱写这本破文!

02

我想,我还能抢救一下。

只要男主还没出现,我就绝不往那条河边凑!

「世子,那个关在柴房的男宠......该如何处置?」

我眼前一黑, 险些晕了过去。

论如何从小说后期已成长为大佬的男主手下活过三章?

我想哭。

我为什么不把男主写得弱一点呢?

我脑内干回百转,思考了上百种方法,终于还是哭丧着脸道: 「带我去见他。」

我打了个寒颤,又嘱咐道: 「……嘴上把门,对他尊敬点,别再叫他男宠了。」

03

第一次见到自己笔下的人物实体化,我心里「卧槽」了一句。

不愧是我写的男主,端方君子,温润矜雅,即便肩膀受了重伤,也不减风华半分。

谢琛一双波光潋滟的眼看着我: 「见过世子。不知世子意欲何为?」

其实说起来,小世子也没做啥——

只是上来就不分青红皂白,关人一顿不给吃的,美其名曰「磨磨锐气」,是炮灰脑残 NPC 的通常套路。

写这段是为了跟之后的打脸形成鲜明对照。

「赤水交战,江城府尹下令,有异常情况及时上报。重赏之下必有冤案,最近不少外地人无辜被冤枉成叛军,悬尸于城墙之上。我担心公子被人发现,不得已将公子藏于此处,公子的伤可还要紧?我已经派人去找我姑姑,她懂医术,一会儿便能为公子处理伤口。」

电光火石之间, 我已经为自己编好了一个剧本。

不愧是我! 写过五本朝堂升级流爽文的勤劳码字工!

「世子就不怕我真的是叛军? | 谢琛不动声色地笑。

他肩上是贯穿伤,已经被他自己简单处理过了,但在水里泡了几个时辰,又被关在柴房昏了一上午,如此体力不支、情形不明的状况下他仍能镇定自若......不愧是我笔下人气最高的男主!

「公子说笑了, 你未披铠甲未执兵锐, 手无寸铁, 怎么会是叛军呢?」我说道。

算是给双方一个合理的借口。

我只求能尽快送走这尊大佛, 别把自己的命给送了就行。

04

其实也不是不能杀了男主。

毕竟我给男主的设定,是智力值 MAX,武力值中等,多找几个身强力壮的护卫,压也能压得死他。

但我舍不得。

毕竟是陪伴了我两年的亲儿子,我心里默念:大佬思考别过脑,我好你好大家好。

「伤得不轻呀。」展羽霁的小姑是个久居江南的女子,一口吴 音软语,替他包扎处理,「痛得话就说一下。」

谢琛除去额角出了细汗,神色依旧如常,温和笑道:「没事, 展姑娘不用顾忌我。」

我沉迷于男主的美色,后知后觉品出这话的意思。

我从头到尾都没提「展」家,谢琛却直呼展羽霁姑姑为「展姑娘」,很明显他知道这是哪儿!

不过这也不难推导,赤水下游的江城,侯府就也这么一家。

但我没想到谢琛的记性能好到这个程度——

我的设定里, 江城从来不是主要交战区, 而长平侯府更是没什么实权的破落家族, 作为统筹大局的男主, 根本不需要记这些东西的!

他最多也就扫了眼情报。

那那那那他知道,展羽霁这个小世子,好男色吗???

05

小姑走后,就我和谢琛在房里。

我方了,很方。

谢琛靠在我侧房的软塌上,侧脸在灯火下犹如玉雕,赤裸的上身白皙劲瘦,软塌较短,他的长腿只能半屈,对一个伤患来说体验肯定不会太好。

可从他面上看不出分毫。

他彬彬有礼地对我说:「多谢世子相救。近来城中氛围很紧张吗?」

「那是当然,仗都打到家门口了,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是个 头。」我愁眉不展。

他安抚般笑道: 「想必快了。江城不会被波及的,放心。」

我不敢和这尊大佬单独呆太久,尽管严格来说,我是他的作者 爸爸。

我把放在一旁的长袍递给他,斟酌道:「那公子好好休息。」

我正准备离去,听到谢琛悠悠问我: 「世子似是对我避之不及,也没有过多亲近之举,是敏之入不了世子法眼吗?」

敏之是谢琛的字。

我:???

我愣了三秒,才懂谢琛的意思。

他娘的果然是听说过「长平侯府世子好男色有一堆男宠」的传闻,见我老老实实规规矩矩,在这试探+调戏我呢。

我果断关上门, 夺路而逃。

身后一声隐约轻笑, 苏得人头皮发麻。

气死了, 爸爸没有你这么叛逆的儿子!

06

气虽气, 我还是要操心男主的伤情。

他接下来有场攻入皇城的硬仗要打,在原文里,神医林征虽然 医好了男主,但春季潮湿,谢琛还是留下了病根——

反正是文章结尾,我一笔带过了。

读者不知道,我却清楚,谢琛之后每到梅雨季节,肩膀的旧伤都要痛上几个月。

我板着脸:「公子多加注意,箭伤不是说笑的。」

谢琛把玩着我送来的药,唇边噙着抹笑:「劳烦世子关心。」

谢琛在府上养了三天,就告辞离去。

离去前,他低下头,在我耳边道:「多谢世子隐而未报,日后再见,琛必有重谢。」

我以一个老父亲的心态想: 儿砸, 做父母的不需要报答。

07

展羽霁养了三个男宠, 风姿各异, 性格迥然。

但都有一个特点。

脸美。

我这段时间闲来无事,就宅在府上,看看美人磕磕颜,偶尔听小厮聊八卦。

他们说, 叛军赤水大捷之后又一路东进, 快要打到皇城望都了。

又过了两个月,望都被攻下,昏庸无道的皇帝人头落地。

百官皆降, 簇拥着谢琛坐上皇位。

展羽霁他爹摸了摸我狗头,说道:「儿子啊,这世道变得太快了,还好我们不待在望都,天高皇帝远的,当个土地主多舒服。」

我感叹刚当别人爸爸没几次,就成了儿子。

虽然我还是觉得不怎么真切,毕竟严格来说,这些人都是我创造出来的纸片人,这个世界是我构想出的世界。

但眼前这老头子还是挺真实的,于是我咧了咧嘴,笑着点了点头。

心想如果这么有闲有钱度完一辈子, 倒也不错。

可惜这老头儿嘴巴开了光。

他说完这句话第二天,望都就来了一道圣旨。

新皇点名道姓, 让长平侯府小世子速来望都, 进宫面圣。

我愁眉不展,拍了拍惊恐不定的老侯爷肩膀,心说,我也没给您老设定个乌鸦嘴啊。

我就这么被叫去望都了。

有个男宠哭兮兮地抱我大腿,非要跟我走——说小世子不在,老侯爷八成要赶他们出府。

我最见不得美人落泪,干脆把他们三个都捎了过去。

我还制作了一副麻将,四个人刚好凑个整。

他们对新奇的牌局很感兴趣,一路上都聚在马车里打麻将,我 乐呵呵地给他们喂牌,输了算我的,赢了算他们的。

心下却有些愁:谢琛叫我过去,到底是做啥呢?

我一时片刻竟揣摩不透儿子的想法了。

作为老父亲,十分发愁。

马车摇摇晃晃半个月,终于到了京城。前来接见的是个太监,从他嘴角硕大的美人痣,我认出这是我笔下人气很高的魏公公。

——这货有一颗月老心,喜欢给男主物色美人,燕环肥瘦,都 得先经过他老人家的眼。

男主设定是个黑心芝麻汤圆,但家族破灭前,也是个世家公子。要不是为了复仇,他性格称得上温润淡然,于男欢女爱上,兴趣值基本为 0。

但起点那群老色批们,又非得让男主收后宫......

为了不崩人设,我只得设计了魏公公这么个角色。唯一目的就是网罗来各色美人,苦口婆心地说「陛下您该纳妃」了。

我和魏公公大眼瞪小眼,不明白这位肥圆成球的胖公公,非得 揽这种出来接人的累活干啥。

中秋还未到,秋老虎恼人得很,您看您这满头大汗的。

魏公公有些尴尬地咳嗽了声,对我道: 「世子爷,您这边请———

他带我去了一座宅邸,说是谢琛暂赐我住下的。

「世子爷救了陛下,可谓是从龙之功呀,陛下为人重情重义,必定会有重赏的。」魏公公笑得见牙不见眼,「咱家再给您拨几个奴才伺候着,您就安心等陛下的赏赐吧!」

下人们高兴地不行,等魏公公走后,我却高兴不起来。

因为我记得,这是一处凶宅。

08

我瞪着府邸上发旧的匾额出神,对站在我旁边敷粉的某位男宠 发愁:「你说,他把谢家的旧宅给我住,葫芦里卖啥药?」

大齐背景类似魏晋, 男子化妆不足为奇。

可这宣平之,实在是太爱惜自己的容貌了,对这些化妆品了解得比小世子的丫鬟都多。再加上这位兄台略娘,我总是在心里叫他 Tony 老师。

「哎呀,这说明新皇器重世子爷嘛~您看,除了老旧的匾额未动,这里都修缮一新了,一点也看不出来荒废了快十年的样子。」 宣平之翘着兰花指说道,「谢家的老宅子,可是陛下小时候长大的地方。除了您,这京城里谁有这份殊荣?」

我却越过匾额,看到那深黑的房梁。

谢琛的母亲就是在这根房梁上吊死的——在谢家被抄家的那晚。

在房梁上晃动的惨白色身影,是谢琛见到他母亲的最后一面。

把主角的背景写惨点,来个先抑后扬,好让读者更有打脸升级的爽快感是一回事。

亲自深入其中,见到真实的现场,又是一回事。

我仿佛看到了十二岁的谢琛,在哭泣中无能为力被拖走的样子。 子。

不知怎的,我心脏有点疼,针戳了似的。

我拍了拍宣平之的肩膀,说道:「你脚下当年说不定就摆了具谢家仆人的尸体。」

宣平之「哎呀」一声跳开,差点扭伤脚,被我轻轻揽住了腰。

「小心。」我扶稳他。

他红着脸: 「谢世子爷。」然后使劲往我身上蹭。

我: 「.....」

这几个月来,三个人或试探或有意,总是往我眼前凑。

我敬谢不敏。

俩大老爷们,我有的你也有,硬梆梆的,哪里有软妹子抱起来 舒服?

我斟酌道:「平之,等这边接完赏,安定下来,我就给你们三个每人一笔银两和一处地契,你们去做自己喜欢的事儿吧。」

宣平之哭丧着脸:「平之只想一辈子伺候世子爷。」

他娘是青楼女子,他也无一技傍身,留在侯府当个男宠,是最好的选择。自力更生对另两位来说比较简单,对他来说还挺难。

于是我让步道,「你如果实在不想走,也随你意,反正侯府多养一个人,还是没问题的。」

他这才哭哭啼啼地走远, 估计是跑去和另外两位控诉了。

我抬头望天,发愁地想:「可是剩下两位都是被强抢来的,恨不得早点逃脱,你去倒苦水,他俩得像看傻子一样看你。」

我想还是要介绍一下,小世子这三个除了脸俊外风姿各异的男 宠。

我按照身高给他们排了个序。

一号估摸着有 190cm+, 是个武林中人, 真名不详, 只知道姓 娄, 因为额角有块月牙形刀疤, 小世子就唤他娄月。

宽肩窄腰大长腿,搁现在很有做模特的潜质,随身揣着把弯银刀,反正我有点怵这位兄台。毕竟当初小世子是从衙门里带他回来的——娄月牵扯进了一桩杀人案。

纨绔世子爷当天衙门一日游,看到娄月样貌,就心痒痒地把人给要来了。

杀人犯也敢上, 我只能说展羽霁你是个人物。

二号选手 185cm 肯定是有的,名为秦臻远。书香门第出身,但家道中落,在钱庄帮忙算账,筹备科举考试时,被前去换银两的展羽霁瞧上了。

这人有点文人特有的清冷孤傲,眉眼又冷然,估计很合展羽霁的胃口。就是我瞅着这比我还高五六厘米的身高差,心里嘀咕。

这秦臻远不像娄月,娄月有点无所谓的吊儿郎当和痞气,秦臻 远却明显是受不得欺辱的那种性格。

于是我第一次对这位世子爷的属性,产生了怀疑。

三号就是这位 Tony 老师宣平之了, 175cm。

还是有人比我矮的。

果不其然,次日宣平之哭哭啼啼地又跑了回来,说秦臻远骂他有病。

我只得一边等谢琛召见,一边生无可恋地安慰多愁善感的 Tony 老师。

谢琛应该很忙,刚当上皇帝,一堆繁琐政事需要他操心。

直到中秋时, 他才邀请我去宫中赴宴。

09

谢琛不喜奢华,宴席也办得从简。

我目不转睛地盯着为首的那些大臣,从外貌性格辨别他们是我 笔下的谁。

丞相、谢琛的老师、大将军、兵部侍郎。

怪新奇的。

比自己的作品被影视化了还新鲜。

宴席结束,谢琛在御书房单独召见了我。他换了件青衣,冠冕 旒珠换为紫玉冠,端的是潇潇君子。

见我行礼,他温声道:「免礼,世子坐吧。这望都一个月,住的可还习惯?」

「挺好的,这里酒楼饭馆我都尝了个遍,九歌楼的酒配上东坡肉,味道绝佳。」我眼神不住地瞟谢琛搁在书案上的手。

骨节如竹,修长白皙,可惜左手大拇指指骨有些凹陷。

那是在西陵一战时,留下的旧伤。

当时怎么没把这些副本,设定简单得一些呢?

我心想,一笔带过的伤,在这里却是会伴随他一生的啊。

谢琛没忍住笑了,道:「世子倒是性格洒脱。」

「奴婢给陛下和世子爷奉茶。」魏公公适时出现,给我俩一人 奉了一杯热茶,说是解解腻。 他那喜庆如弥勒佛的脸上,一双眼实在是显小,我得费劲巴拉 地才能发现,他在打量我。

我想:看啥看,我又不是皇帝潜在的后宫,用得着这么把关似地盯着我吗?

「不敢, 陛下谬赞。」我道。

我端起茶盏来凑到嘴边,就听到谢琛悠悠问道:「对了,世子府上那三位公子,近来可好?」

我差点没一口茶水喷出去。

不是, 儿砸, 你打听这三个男宠干什么????

你不会看上哪位了吧???

我惊疑不定, 飞快想了圈剧情, 悲伤地意识到, 直至小说结尾, 男主虽然被魏公公塞了一大堆后宫, 但的确没有临幸任何一位妃子。

我: [.....]

我强作镇定: 「劳烦陛下挂心,他们三位在望都住得习惯。」

「世子不必紧张。」谢琛似乎看出我的不安, 「只是听礼部尚书常大人提到过, 最近有个白衣公子, 与京中文人交谈颇深, 文采斐然得众人推崇。」

我头疼: 「......陛下说的是秦臻远吧?」

事实上,除了 Tony 老师安分点,那个江湖客娄月也好,还是一心想着考科举的秦臻远也好,一天到晚都不见人影。

要不是谢琛提起,我真不知道他们在干啥。

谢琛但笑不语。

这眼神我熟——表示我话说一半,你尽量猜。

我硬着头皮解释:「臣本想见过陛下后,就遣散他们三人,再归江城的。他们三位闲散惯了,做事没什么规矩,还请......

「世子可能还需在望都住上一段时日。」谢琛放下茶盏,似笑非笑地打断我,「论功行赏,也得在年节大祀之后,望都的春景也堪称一绝,世子大可等春末再回。」

掐指一算,现在八月中秋,距离明年末春还有七个月。我就算 再后知后觉,也能意识到谢琛这是有意困我在京城。

反正不管怎么样,这个年我在这过定了。

等谢琛命魏公公送我出宫时, 我还是有点懵。

就塞了块银锭子给魏公公,试探道:「在望都还得待几个月, 我这心里实在挂念父亲,却拿不准陛下意图,公公可知晓?」

魏公公果断推拒:「哎哟,世子爷,您可真是折煞老奴了,使不得使不得。陛下这是喜欢您呐!想留您多住些时日,您就尽管安心吧!驿站的信使,世子爷都可使唤,也好给侯爷报个平安。|

尽管知道魏公公说的喜欢不是那个意思,但我还是打了个哆嗦。 。

10

论功行赏虽在之后,这次入宫我也不是空手而归,还是有些赏赐被搬回了谢家老宅。

手头闲钱多了, 我动了提前打发三个男宠离开的心思。

出乎意料的是,宣平之不想走就算了,娄月和秦臻远也当下拒 绝。

娄月抱刀靠在门侧,道:「懒得走,江湖啊也就那样,刀光剑影命悬剑刃上,待久了没意思,想找个地儿养老。长平侯府就挺适合的,世子爷应该不会赶我走吧?还是说世子爷嫌我伺候得不舒服?」

我看着他那把弯刀, 服软: 「.....不会。」

秦臻远嗓音清冷,清俊的一张脸有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漠:「暂且还得倚仗世子,叨扰。」

我: 「???]

我对他这「求人」态度无奈,抚额: 「......无事。」

至于宣平之,他本来就不想走。

此次谈判宣告破裂。

当晚回到房间,沐着月色我给自己斟了杯谢琛赐的酒。

不对劲。

我凭着自己的记忆, 开始复盘这件事。

按照谢琛的性格,不会行无用之功,那他软禁我在望都,定有他的理由。其实谢琛当时屠了长平侯满门,是有些 OOC (人设崩坏)的。

谢琛早年以罪臣之子身份入朝堂,沉浮过四五年,为了给他刷经验刷脸熟,各个部门我都让他转了一圈。他为人温润和沐,风评极佳,收拢了大波人心。

后来,他率兵入望都时,这些文武百官都老老实实投降——因为见识过他的能力和为人,心服口服。

既然如此,谢琛不太可能在他刚登帝位,势力不稳之时,就将 侯府三百多人全都杀个干净。

这太容易落人口舌。

但小说快结尾有些疲软,追更人少了大半,订阅也跟不上,我为了吸引读者眼球,只好设置了这么一个小高潮。

「如果......小说能够自行补足逻辑缺漏的 bug 呢?」

我不知不觉,将一壶酒都喝完。

如果谢琛毫不犹豫地下令斩杀,是有其他理由呢?

那.....又会是什么理由呢?

11

真相如何暂且不论, 我还是留了个心眼。

我让宫里拨来几个小宫女,日日向我报告这三个男宠的行踪。

他们看上去倒是规规矩矩。

娄月是真过上了「保温杯里泡枸杞」的养老日子,整天去茶楼 听评书,据说还路见不平,拔刀救下了一位差点被强抢的民 女。

我听了以后心呼诡异,你们仨不都差不多是被展羽霁强抢进侯 府的吗?

秦臻远一心向学,我倒是明白了他说的「倚仗我」是啥意思,感情是挂着我客卿的名头,好去参加一些文人清谈。

至于 Tony 老师宣平之就更悠闲自在了,琢磨着新妆,往小宫女脸上试,一个两人个的,被他打扮得花枝招展。

我一边纳闷自己是不是忒大惊小怪了,一边绕着皇城转悠,盘算着还有哪些表面投降,实存反心的臣子。

这一次,我不太想让谢琛再这么辛苦。

我一个无权无势的小世子当然谋划不了太多,但我可以替这些 反臣们做一两件出格的事儿,足以让谢琛注意到他们。

腊月末,大雪纷纷扬扬地下,我披着一件狐裘大氅站在兵部侍郎府前看戏。

「让谢琛来见我,我真是瞎了眼,那小子在我手底下做事的时候,我怎么没看出来他是个狼子野心的东西,他这个干古罪人 ——」

兵部侍郎双眼通红地嘶吼,却被扣押他的羽林卫拖远,后面的话听不清,埋进风雪里。

这应该是最后一个假降的官员了。

我滴溜溜地转着油纸伞黄木的伞柄,心情愉悦。

原文里这兵部侍郎仗着和谢琛是旧识, 差点下毒害死了他。

我转身正准备离开, 却猝不及防闯入一双探究的眼。

谢琛不知在我身后站了多久。

未带侍从,孤身一人,月白色长袍外也不晓得裹件斗篷披风,细碎的雪沫在他肩上铺了薄薄一层,更是落在他的长睫上,衬得眼眸更深邃清润。

我心道:「药丸。」

12

「陛下什么时候来的?」我干巴巴地问。

谢琛伸手拂去肩上碎雪:「刚到。世子何时到的?外头风雪大,容易着凉,也不是个看热闹的好时候。」

「碰巧路过。陛下只身一人么?要去何处,臣送陛下。」

谢琛轻笑了声,却不依不饶:「那上次在公孙大人家门口,展世子也是碰巧路过么?」

我: [.....]

电视剧都说,犯罪嫌疑人不要去看案后现场,容易惹麻烦。

诚不我欺。

我老老实实走到谢琛身边,替他撑伞,见他指节被朔风吹得略青,把揣在怀里的汤婆子塞他手上,只说: 「陛下捂会儿吧。」

然后才斟酌道:「上次的确不是路过,是小秦说公孙氏有大麻烦,我就去凑个热闹。幸灾乐祸,实为君子所不齿也,臣反思。」

谢琛也不知是信了还是没信,和我共了段伞,让我把他送去大理寺。

大理寺前两座巨石狮子落了白, 威风凛凛地俯视世人。

有蓝衣太监在候着谢琛,远远瞧见,准备来迎,被谢琛摆手拦住。

我以为谢琛还要追问,没想到,他只是笑着道:「天寒地冻, 世子早些归府,别在外头闲逛了。」

我听出另一层意思,下意识拉住他的衣角,想辩解说我没有异心,只是有些心疼你。

可那暗青色袍角划过我的指尖,我反应过来,立刻抽回手,任 由那个背影没入风雪。

我怜惜他满肩风霜,孤家寡人,血海仇深得报,却仍旧落得骂名。

可我有什么立场去关心他呢?

这个世界,我不是写出一切的创造神,只是个小小的无权世子,我……

什么立场都没有。

我意兴阑珊, 伞也懒得打, 一路游魂般走回谢府, 然后打了个喷嚏。

我也终于回过神来——就说怀里咋这么冷,妈蛋汤婆子他没还我!

13

我浑身冰冷地回到谢府, 府上的人都吓了一跳。

我也不负众望地得了风寒,一病不起。宫中的年节盛宴,我都没机会去,晕乎乎躺在床上。

宣平之衣不解带地照顾我, 急得唇角都起了水泡, 连他那些护 肤品都没兴趣研究了。

这天是除夕,已至深夜,还在响的鞭炮声炸得我本就昏沉的脑袋愈发地疼。我躺在床上,隐约听到房门被吱呀推开。

随之而来,是空气里淡淡的硝烟味儿。

和清雪的冷意。

「晚上不用再看着了, 我没事的。」我闷声说道。

想来是外头炮响,Tony 老师没听到我说话,在炉火前站了片刻,才用烘暖了的手给我敷了条湿毛巾在额头。

我扯住来人的手,无奈道: 「快去睡吧,都半夜三更了,岁早就守完了……平之,你喝酒了? |

淡淡的酒香透过他的袖口传来。

我下意识觉得有些不对劲,还没反应过来,就在炮竹声的间隙 里,听到一声「嗯」。

我愁了,喝醉酒的人不太好讲理,否则宣平之怎么不听我话大晚上还跑来呢——更别提他还怕黑。

我见他还杵在床边未走,干脆在半梦半醒间同他叨叨起来,反正外头声大,我的话也模模糊糊。

我挖心掏肺:「哎平之啊,都让你们走了,一个个还扒拉在侯府干啥呢,面首又不是什么好听的身份,让你离开是为你们好啊......」

说到难受的地方,想到了自己: 「我当初怎么那么脑抽呢……」

.....我为什么要写这种苦痛加身的过往呢?

我伸手握住床榻旁的手,自顾自地开口: 「我现在只想他高坐庙堂,一世无忧,他这辈子太苦了,太苦了啊……」

「要是能回到一切都没开始就好了,谢家还在,他也能当个贵家公子,一辈子的富贵闲人,无忧无虑无病无灾……那该多好……所有人都觉得他算无遗策,合该坐这皇位,谁又能看到他风雪霜摧呢……」

我陷入自责之中,没有注意到爆竹声渐熄,也没有注意到被我扯住的手,微微一颤。

事实证明,病鬼比酒鬼更没精力。

我不知道自己是何时睡过去的,但我知道我睡着时,身边的人没走。

他俯下身来, 替我掖了掖被子, 在我耳边轻轻一叹。

犹如松间雪落。

14

第二天醒来,和煦的朝阳隔着窗纸洒进房间。

伤寒的症状缓和不少,下地走了走,觉得神清气爽,就打算去 找三个男宠。

昨天年夜饭我缺席了,今儿怎么也得一起吃顿饭。

可我没找到所有人,只在书房里找到执笔的秦臻远。他以巾束发,神色淡漠地写着些什么,见了我一颔首,算是打了招呼。

我说明来意,秦臻远有些惊讶地抬眸,道: 「他二人昨日傍晚就出府去了。」

言下之意,是他们仨昨晚也没有一起守岁。

「嗯?」我问他:「他俩去哪了?何时回来的?」

秦臻远又低下头继续写字, 半晌才道: 「应当还未回来。」

我: 「???」

「一整晚都没回府吗?」

「这就不知了。」秦臻远说道, 「世子还是问下人比较清楚。|

不是 Tony 老师的话——

那,昨晚,在我房间的,人,是,谁?!

我心觉不妙,带着一丝希望问道:「那昨日府上还有谁来过吗?」

秦臻远无情地打碎了我的希望:「陛下来了一趟。陛下说除夕夜想来缅忆一番,很快就走,不用通传,所以没有禀报世子。」

我: [.....]

我开始回忆,我昨晚说了哪些胡话,然后绝望地发现......好像都 是胡话。

特别是那句痛心疾首的: 「儿子啊,爸爸对不起你.....」

我吐魂般飘出了书房,想有什么补救措施没有。

这时,有宫女急急忙忙奔来禀告我: 「世子爷,不好了! 娄公子一身伤得回来了,您快去看看吧!!!!

我不得不暂时压住焦虑,快步来到堂前,就见娄月浑身是血, 宣平之在一旁哀哀戚戚。

我脑壳疼,喝道:「先别哭,怎么了?」

宣平之一抽一搭地叙述了事情经过, 我仔细听着。

原来, 茶楼里讲评书的一个小姑娘, 被相府二公子瞧上, 是娄 月给拦了下来, 一人单挑相府好几个家丁, 还占了上风。据 说,那位二公子气势汹汹地指着娄月鼻子骂道:「下次再见你,定要你好看。」

.....然后灰溜溜地遁了。

这次,娄月带着宣平之又去茶楼闲逛,碰巧又遇到这位纨绔子弟。本来相府二公子和他的随从打不过娄月,但这次二公子身边还有个与他自幼相识的定国侯。

这侯爷本就是行伍出身,被朔北的风沙磨得凌厉狠辣,一鞭过去,就把娄月的皮肉给涮掉了一层。

官平之一边说,一边眼巴巴地看着我。

「这厮又是靠手边人多,要了个兵阵控制我,若是单打独斗,我肯定先取他人头。」娄月「啧」了声,然后接过下人送来的药和绷带,面不改色地包扎伤口。

我静默了半晌,看他二人: 「相府二公子我不了解,但定国侯不是不讲理的人,也不会惯着不成器的同侪,其中是有什么误会么?」

宣平之委屈地睁大眼: 「世子爷,您这是胳膊肘往外拐!你又没见过定国侯,怎么知道他是哪种人?」

废话,每个重要配角一万字人物小传,你当我白写的?

很显然, 宣平之那小脑袋瓜是永远不会同我产生共鸣的。

我只好转头问娄月: 「那你们昨晚哪去了? 怎么不回府?」

「被京兆尹关进衙门了。」娄月咬着的衣角包扎伤口, 「今早 才放出来。」

今早.....

我深吸口气,对娄月说道: 「这次不管出了什么事我顶着——下不为例。」

我回到房间准备换身衣服,逐渐沉下脸来。

要说这件事背后没鬼, 我不信。

因为丞相和定国侯的身份都十分微妙——谢琛的左膀右臂。一 文官,一武将,对谢琛忠心耿耿,品性也极佳,忧国忧民。

这两人我投注不少心血刻画,别的不说,定国侯松篱清,攻下城的第一件事就是不准惊吓百姓,还曾将自己的份额补贴给孤儿寡母,军纪严明到谢琛都曾感叹:「论行兵治军,吾不如篱清远矣。」

所以我说, 松篱清绝对不会做这种荒唐事。

必定有鬼。

这是其一。其二,定国侯送去的犯人,京兆尹也不敢只关了一天就放人,只有可能是比定国侯还位高权重的人,插手了。

.....谢琛。

我太阳穴突突地跳。

绝不能为了这事,让松篱清同谢琛心生嫌隙。

这位爷手上还有四十万大军, 我赌不起。

15

定国侯府偏僻,在西郊。

我自掏腰包备了一大笔贺礼,随着访客一起交了拜帖。

定国侯松篱清现在是炙手可热的大人物,大年初一来这荒郊野岭的官员数不胜数,只为了巴结他。

但他来者皆拒。

定国侯府的侍卫都是见过血的,板起脸来拒绝人,吓得那些官员只敢唯唯诺诺地离开。

旁边还有个小丫鬟在唱红脸, 笑容可掬: 「不好意思啦各位大人, 我家主子说了, 受之有愧, 还请大人们早些离开吧, 新年吉祥, 恭喜发财! |

我本来以为我也会吃个闭门羹,将拜帖一塞就准备离开,没想到那小丫鬟见到我的名字,挑了挑眉:「......长平侯世子,还是得让主子见一见的,您这边请。」

我感觉不太妙。

何止不太妙,被松篱清那看珍稀动物般的视线一扫,我坐立难安。

我假笑着:「我是来替娄月致歉的,在下管教不严,才让他们太过放肆。侯爷大人有大量,还望海涵。昨日娄月未伤到侯爷吧?」

松篱清大马金刀地靠在太师椅上, 答非所问: 「原来你长这样啊。」

我: 「?」

他打量我,继续道:「也不怎么样嘛,比你那男宠都差很多, 敏之什么眼光?」

我: [.....]

你.....什么眼光?

搁现代, 单凭脸, 展羽霁也比娄月那种硬汉型更吸引小姑娘。

这就是行伍之人的审美吗?

打扰了。

松篱清对我颇感兴趣,大有查户口问完祖宗十八代的架势。就在我苦恼找什么借口逃走时,方才那小姑娘笑吟吟地进来通报:「侯爷,陛下请来了。」

远远地就听见谢琛不徐不缓的嗓音: 「定国侯今儿怎么突然舍 得你那坛寒潭香了?」

不,他诓你的,他个嗜酒如命的人,舍不得。

谢琛见到我,明显愣了下,然后才笑道: 「展世子也在这,好 巧。」

松篱清的视线,在我和谢琛之间逡巡,饶有趣味:「当兄弟的可怜你在宫里孤零零的,还要通宵批阅奏折,就当回冤大头呗。小金,上好酒,去酒窖开门小心着点,别让夫人抓到了。」

「陛下在这,夫人也不会说什么的。」那个丫鬟小金捂着嘴笑道,「奴婢告退。」

没想到松篱清这吝啬鬼真的舍得拔毛,看来兄弟情谊还是在 的。

但很快,我被打脸了。

这厮就是自己嘴馋了,被媳妇管着不敢喝,请来谢琛这座大佛坐镇。

三坛子酒,两坛半进了松篱清自己肚子里。

妈的。

16

我也想喝一口,被谢琛端过酒杯,他摇头道:「这酒太烈了,你没喝过,一杯就会倒,还是添点茶吧。」

我听话地点点头,被微醺的松篱清一把揽过肩膀,他哈哈大笑: 「虽然你长得是不怎么样,但的确人还不错,合哥哥口

味,以后常来坐。|

......常来看你喝酒吗?

谢琛捏住松篱清的手腕,把他爪子拿开,皱眉道:「你别吓着他。」

松篱清挑眉:「你也别太惯着他。」

说着,就抄起一杯酒,给我灌了下去。

我被呛了个半死。

这是谢琛的杯子——你别乱动啊喂!!!

「篱清!」谢琛轻喝了声。

松篱清起身拍了拍谢琛的肩,说道:「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 无花空折枝。这话还是你当初劝我的,怎么到了自己头上,就 不懂了呢?」

这时候我已经有醉意上头了。

朦朦胧胧间听到松篱清还在幸灾乐祸: 「这小世子好像醉晕 了, 你送他回去吧。敏之啊......孤家寡人可不是那么好当的。」

至此,我的记忆完全断片。

只记得最后出了定国侯府,北风依旧凌冽,抱着我的人,把披 风给我裹紧了些。 我从梦里醒来,就看见一个背影,端坐案前,手执朱笔,他的 影子被拉得很长,刚好碰到我垂到床边的指尖。

我一时有些怔愣, 分不清是梦是真。

直到谢琛听到响动,回过头来,我才反应过来,不敢置信地问道: 「陛下,这里是太极殿?」

「嗯。」谢琛倒是面色如常,温和道, 「若是头疼, 就喝点醒酒汤吧。寒潭香是北方军旅中御寒用的刀子酒, 寻常人喝了容易难受。」

你也喝了半坛,仍旧没事一样,是酒量练上去了吗?

当初我写到谢琛去军中磨砺,只提了一句他受不得酒味,却为了同士兵们打成一片,强硬着给自己灌酒,等人走后扭头就叶。

后来文里的重点就是打怪升级刷经验,对于这些细节,我再没提过了。

「您怎把我带这来了?」我喝了口手边还温热的醒酒汤。

「想听真话,还是假话?」

「.....真话。」

谢琛转身,看着我认真地道:「我不想你回去。|

我僵住,干笑道: 「陛下您真会.....」

「谢宅如今不安全,世子还是呆在宫里好。」

我松了口气,心却依旧提着。

谢琛话术很高,好处是他能妥帖留情面,不让别人尴尬,但坏处是......

我无法辨别他真实意图。

「陛下何意?是谢宅外面有人盯着,还是......里面不安全?」

「里面。」谢琛背靠在桌案上,用一个有些慵懒的坐姿和我说话,「你家这三位公子,有点儿意思。」

17

这三个男宠有猫腻。

但我不确定是哪一个.....

因为谁都不是什么清白的背景家世。

娄月就不多说了,虽然他杀的是个真狗官,但背负的也是真人 命。

秦臻远家里,说得好听是家道中落,说得不好听是贪污构陷,被满门抄斩——和谢琛家倒有点像,只不过没有之前谢相半朝座师来得风光。

宣平之呢, 花街柳巷里头长大, 接触的都是三教九流。

三选一,我想象力匮乏,选不出。

我问谢琛: 「陛下也不知道是谁吗?」

谢琛笑了声:「知道的话,早就捉人了。早在两年前,就有一支密信渠道,从江城流入,再转手送往燕王府上。手底下人没能查到是谁在做这个通风报信的内探,本想算了,毕竟燕王已除,他的眼线也翻不起波浪。但是……」

他顿了顿:「我在长平侯府,发现了一只信鸽。腿上系了信筒,准备放飞。|

长平侯府养了鸽子我是知道的,不仅有鸽子,还有鸡、鸭、鹅

......侯府里那忧患意识忒重的嬷嬷们,养着吃的储备粮。

将一只信鸽混进去,不是什么难事。

问题是燕王已除,他的暗线却仍旧不断传出情报,这种事情必有猫腻。

谢琛素来谨慎,再加上京中还有诸多事宜等他定夺,由不得他慢慢查清。他只好借着「长平侯世子荒诞不尊」的理由,将长平侯府所有人都下了狱。

宁可错杀,不能放过。

这才是「屠了满门」的真正原因。

我却沉默了。

半晌才放下早已喝完的醒酒汤,问他:「可是陛下,臣不也可能是那通风报信之人吗?」

谢琛眼里带笑,点点头:「是有这个可能。」

我: [.....]

我跟你港我很严肃的。

不过我转而失笑。

谢琛是什么人?

敢带我来皇宫,不放侍卫在身边,就说明已经是信得过我了。

或许我来望都的那一刻,他就没有放松对我的监视。那我费劲 巴拉地帮他铲除异己,估计也被他看在眼皮子底下。

我想捂脸。

我和他道行差太多,可想而知,我那些手段,在他看来肯定稚嫩到堪称可爱。

「陛下现在知晓是谁了么?」

「快了。」殿外的寒风呜咽,给谢琛的语气染上肃杀,「鱼已 经上钩了……在此之前,世子还是留在宫里吧。」 他看向我, 征求我的意见: 「可好?」

远处钟鼓悠然厚重,绵延至太极殿的边角。

我本想说, 宫闱重地, 我一个外臣久居, 不合适。

但十一声后,最后一落钟响,我才想起,亥时过了,已到初二。

正月初二,是谢琛生辰。

他已经十年没好好过生辰了。

鬼使神差的,我点头道:「好。」

然后才意识到一个重要的问题: 我住哪???

宫里除了谢琛就是被魏公公塞进来的美人,唯二的雄性生物,还是那只大白耗子——与谢琛有过命交情,替他试过牢房里的饭菜是否被下了毒。

18

谢琛直接安排我住在太极殿的偏殿。

这就没事了。

宫妃们住的地方和太极殿中间,隔着一堵称之为「前朝后宫」 的墙,根本不用担心会不慎冲撞到她们。 偏殿炉火熨暖,我却有些睡不着。

我在愁要送点什么给谢琛。

事实上,送什么都会显得刻意,雕个玉饰给他吧,没材料也没时间,下顿厨吧......我的厨艺能勉强达到好吃的地步,甚至能用面团捏几只兔子哄他,但,总觉得怪异难安。

我实在焦躁,披上裘氅,开门时席卷的冷风让我瞬间冷静下来。

在漫天鹅毛大雪里, 我发现正殿的烛火, 还未熄灭。

已是子时末,而他还未睡。

谢琛有偏头疼的毛病, 很难入睡。

捏设定的时候,我想的简单,无非是古代帝王将相,都有那么一两个怪疾,发作起来性格不定,刚好衬托一下谢琛的忍耐和城府——头疼时仍旧神情如常、面不改色,还能和前来挑衅的反派谈笑风生。

风雪灌入我四肢百骸。

好疼。

我想给当时冷漠搞人设的我一巴掌。

门口守着的侍卫以为我想见谢琛,正要通传,我制止道:「不用。」

?

我踩着壁角和房檐,攀上殿顶,随手扫开积雪,坐下来,拿起腰间配饰用的长笛,凑到嘴边。

试了几个音,发现能用,就先吹了一首曲子。

我写文认真,资料也会查得详细,谢琛要去塞漠军旅磨砺,我 就真的会搜集塞漠生活的图文。

还有那里的民谣, 我会放来听听。

印象里有一首哄孩子入睡的童谣,我随手写进了文里,那些浑身戴银饰的北漠女子们,最喜欢哼唱。

而我的谢琛也听过。

曲调轻快安详。

殿前的灯影摇曳了几番,似是有人起了身。

然后, 灯火灭了。

我便又换了首曲调, 随意吹着。

曲子里有当年的荒漠,有曾经的少年,有一同走过的你和我。

即使我在书外,你在书里。

生辰快乐, 谢琛。

赠君几曲扬州调,愿君好梦得安眠。

19

翌日, 晴光映雪, 初阳高照。

谢琛清晨来找我吃了碗饺子,临走时说:「世子的调子吹得不错,我一夜无梦。」

这是最好的评价了。

前朝末帝昏聩,信任外戚,封了舅舅为燕王,把朝堂搅得乌烟瘴气的。政事积压严重,谢琛要收拾他们留下的烂摊子,匆匆放下筷子,又接见大臣去了。

回来的时候,身后还跟了个松篱清。

松篱清见到我,笑出八颗大牙,挤眉弄眼地道: 「宫里头住得 还舒服不小世子?」

我: [.....]

松篱清这个人吧,是谢琛在南阳识习时认识的,当初俩人见面,还干了一架,不打不相识。和谢琛那种礼让三分的性格,也能争执起来,可见松篱清当年为人猖狂,也是最近几年才沉稳内敛了几分。

「......还行,至少比在谢宅稳当安全。」我说道。

松篱清听到这句话,惊异地压低声,对谢琛说:「你都和他说了?还没到摊牌的时候吧?小心打草惊蛇。」

谢琛斜斜扫了他一眼,松篱清立刻闭嘴,然后冲我无辜地眨了 眨眼,就走进了御书房。

我呆愣片刻,揣着熏球惊疑不定,在雪地里来回踱步。等松篱 清同谢琛商议完,抛着虎符优哉游哉地走到我面前,我都没注 意到。

「想啥呢?神游天外。」松篱清拿虎符砸我。

我吓了一跳, 虎符却被他一下子接住。

心里更乱了, 我下意识望了眼御书房。

「诶,你家那位被几个阁老给缠住了,还得周旋会儿。我就懒得陪他听老学究们念叨了,先出来。」

松篱清已经是半退休的养老状态,放了一半虎符在谢琛手上, 以示臣服和皇权,另一半在自己手里。

两块一起, 能调动所有军队, 非紧急情况不可。

这是.....要打仗?

开什么玩笑?

松篱清是一把国之利剑,小说的文末,他已与林征神医的关门 弟子花未眠成婚。

这把利剑也该收拢归鞘,没有再现锋芒的道理。

我隐隐约约有了不好的预感——

恐怕小说的尾线,已经因为我的到来,发生偏移了。

我也从上帝视角, 啪嚓一下掉到局中。

「大将军拿虎符作甚?」

「这不是我家小丫头快出生了嘛,准备着给她抓周用的,添个 彩头。」

我一怔,心说,你怎知花未眠怀的是女孩。

但我很快反应过来,他又在信口胡说。手里就有右半块伏虎,还不够抓周的么?

怪不得以前读者们总说: 「松大帅的嘴,骗人的鬼。」

我惹不起躲得起,说道:「那就提前恭贺将军喜得麟儿了,大将军好福气。时候也不早了,你早些回去陪着妻儿吧。」

松篱清走的时候笑得意味深长: 「那是,绝对是世子没有的福气。」

我: 「???」

20

等到元宵佳节, 我还没理清思绪。

松篱清就带着媳妇入宫嘚瑟了。

花未眠未施粉黛也美艳动人,她替师父照顾过谢琛病情,所以扶着大肚子,见到谢琛的第一句话便是: 「上次忘了问,陛下的旧伤可有复发?」

谢琛微不可查地摇了摇头,似是朝花未眠使了个眼色: 「未 曾。|

花未眠这才注意到我,立刻转移话题:「那想必是没什么问题了,不问了不问了。这位就是小世子吧?上次也是忙忘了,来,姐姐送你个见面礼。」

她向我抛了块东西,我接在手上,才发现是昆仑山的暖玉。

我道:「多谢。」

等这夫妻俩走后,我捏着暖玉问谢琛:「需要回个礼吗?」

「等她孩子出世, 随份子就可了。」

于是我将暖玉掖进怀中收好,问谢琛: 「晚上元宵灯会,陛下一同出去逛逛么?」

谢琛似是有些犹豫,但见我期待,还是点头道:「好。」

上元佳节, 夜市等如昼。

摊贩叫嚷,人潮拥挤,行到护城河边时,才稀疏几分,便听到 有小贩喊道:「卖花灯啦,放花灯啦,祈福保平安,功名姻 缘,求什么都灵验,快来一盏哎诶——」

我买了盏灯,找小贩要了个纸条,写上两字放入盏里,顺水漂 走。

谢琛看着,我知道他对这些不感兴趣,纯粹只是陪我,他随口问道:「写什么了?要是不便说就罢了,毕竟祈福,道破不灵。」

我回他: 「人名, 求个平安。」

谢琛「嗯」了声,也学我弄个了个花盏,放入水中。远处的灯影和近处的波光,衬得他侧脸如玉。

我听到有小姑娘商量着,要不要偷偷勾过谢琛的花灯,借机讨 个认识。谢琛觉得有趣,低笑了声,拾起两块石子砸开水面, 波纹将我俩的花灯都往河里推,用竹竿也勾不到了。

一路走走停停到月上柳梢头,也该回宫了,突然头顶传来箭矢 破空的声音。

「有刺客——护驾——」暗卫挑落一枚利箭,高声示警。

我吃了一惊,顺着箭来的方向,看到屋顶上拉弓成满的娄月。

来不及思考, 我的身体本能地拦在谢琛面前。

——他身上伤够多了。

娄月见一击不成, 立刻后撤, 眨眼就在夜色里不见了踪影。

我刚松了口气,就感到一阵猛力击在我的后腰,我踉跄了下, 紧接着剧痛传来,有淅淅沥沥的血珠洒落。

一枚匕首, 钉在了我身上。

那花灯放得还行。

至少谢琛他人没事.....

谢琛搂住我,我听到他的声音竟然有些发颤:「去将军府找花未眠——速去!」

他喘了口气: 「带朕令牌,去请林征。」

其实我觉得我的伤情应该不会太重,花未眠送的那块暖玉,让 我捡回一条命。

碧玉粉碎,减缓了冲击,让那匕首不至于刺得太深。

就是古代医术不太行,容易发炎,还容易昏迷。

21

作为一个无病无灾的现代人, 我高估了古代医术。

伤口疼得厉害。

直到林征到来,我的伤情才有了明显的好转。

林征是在正月十八那日匆匆赶到的,他一袭黑衣,目覆白绫, 是个瞎子。

花未眠在一旁说着伤口穴位,好引着林征替我缝针。

伤口重新上药缝合,林征冷不防地问道:「你是左撇子,为什么现在惯用右手?还是少随意改动得好,否则肌理拉伤,得不偿失。」

我冷汗直冒,但他似乎只是问问,又扭头叮嘱花未眠: 「三天 换次药即可。」便飘然离去了。

或许是卧病在床,这段时间,我想得格外多。其中有一点就是:既然林征这个双眼一抹黑的瞎子,都能靠替我把脉,摸出我换了惯用手,谢琛也通晓些医术,他会不会看出我不是原装货?

无论看没看出,这段时日,谢琛态度都强硬了很多,具体表现在对我的伤情把控上。

我向他抗议:「你以前不也伤过腰腹吗,躺三天就下床走路了……我这都快半个月了!」

「那能一样吗?」谢琛眼皮一掀,淡淡地道,「好好休息。」

我秒怂: 「.....好的。」

花未眠毕竟是个快要临盆的孕妇,她师父林征离去,她也回了将军府待产。

换药这事,本该落到太医院头上,但谢琛亲自来给我换药。

不知怎的,我总觉得谢琛换药笨手笨脚,比花未眠换得手重多了,每次总是疼得我直抽气,泪花都要出来。

有次,我咬着牙,眼角没忍住泛出几点生理性泪水,也不知道 谢琛见没见到,反正他手一顿,沉着声道:「现在知道痛 了?」

废话。

痛死了。

他继续问: 「那下次还莽不莽?」

我支吾道: 「不敢了.....」

谢琛叹了口气, 重新给我涂起药来。

这次手巧得惊人, 沾了药的绸布羽毛般吹过, 我半点疼痛也感 受不到。

我: 「.....」

妈的, 他之前绝对是故意戳我伤口的!

换完药,宫人收拾完东西,谢琛坐在床榻旁没走,垂首注视着 我。 我被他那眼神看得有些发毛,咽了口唾沫,问道: 「陛下还有何事?」

猝不及防地, 我听到谢琛唤了我声: 「羽霁。」

我头皮一麻。

我的真名,就是「羽霁」,虽然我姓氏不是展,而是詹。

当初小说后期我实在写得有点烦,几次撂笔不想写了,有个晋江女写手告诉我:「那你虐一下你人物呗,虐完下线,虐虐就想写了,包灵!」

于是我听她的话,就直接捏了展羽霁这么个坏胚。

名字的确是取自我本身的名字。

否则也不至于老侯爷叫了声「羽霁」,我就立刻知道这个 NPC 十八线小人物,出自我的哪本书。

所以, 当谢琛不再叫我「世子」, 而直接唤我名字的时候, 我心跳漏了一拍, 直觉有些不妙。

谢琛的唇色很淡,今日他又是穿着绣金龙玄袍,整个人恍若水墨画里徐徐走出的,只有黑白二色。本该极素雅,极仙渺,就如他平日里一样。

但今天,这副水墨画,却仿佛是深山里的精怪随意泼就的,画中人难免沾染上几分说不上来的邪气。

我移开视线,就听到谢琛说道:「当年在南阳拜师时,我给自己算过一卦。卦象说我,紫微星照,官印太胜,所以刑妻克子,危父累母,亲友尽丧,病楚加身。知此之后,我能避则避,本想着十丈软红,心如止水,当个过路人就可......」

这段剧情我记得。

说白了,谢琛就是个天煞孤星的命,除了松篱清这种杀星转世的人尚能相处一二,其余的,碰到他就要倒霉。

因此, 谢琛尘世摸爬滚打十余年, 都疏离克制, 很少和他人深交。

「……但你是个意外。」谢琛淡淡地说道,像是在说与他无关的事, 「思来想去, 我留你在身边, 是我不对。」

他俯下身,捏住我的下颚,迫使我看他。谢琛眼眸色泽极深, 我一贯是不敢多看,更何况这般近距离对视。

许久之后,他才放开我说道:「娄池影及他师门,暂在牢狱,宣平之叛逃至北疆,不日也能捉捕,此事很快就能全盘结束。羽霁,是去是留,随你意愿。去,你回江城,你的事我绝不再越俎代庖,留.....我们来日方长。」

22

谢琛让我取舍。

虽然我觉得这事没什么好取舍的。

在这个世界,他整个人的分量,比其他所有人分量加起来都重。

二月中旬, 花未眠生了个大胖小子。

据说松篱清一看是个带把的,当场就丧了脸说:「咋不是闺女啊!我还想以后揍敢追她的小子呢。」

三月中旬,松篱清摆了儿子的满月酒。这小肉团子抓周时,什么都不要,唯独拿着佛珠就往嘴里啃。

松篱清更丧了: 「娘的这小子以后不会要出家吧……」

我在一旁偷着乐,把随的礼送给了花未眠,就是一串菩提珠。

松篱清: 「.....」

花未眠倒是笑眯眯收下,道:「这个送的好,说不定以后真能用。」

忙完满月酒, 松篱清就要披挂上阵了。

因为漠北的大军, 快要打到望都了。

这两个月,北方塞漠的异族,卯足了劲要打仗,屡战屡胜,甚至俘虏了一位名将。一时间朝堂哗乱,塞漠的蛮人也嘲笑说,这个新皇帝还没以前的老头子敢打。

谢琛置若罔闻,只命着早点疏散百姓,实在打不过就弃城。于 是蛮人打得上了头,长驱直入,打了鸡血似的捅向望都,想要 来个南北一统。

谢琛一直等到蛮人驻扎在离望都两百里不到的荣华城,才对松 篱清下了令: 「打吧,不用留手。」

松篱清直接来了个断尾环围,整整两个月的败绩,在一晚得以 扭转。

蛮人一根筋往里打,打了个直线型,他们的粮草供应道路很少,被松篱清这么一截,粮草很快就会消耗殆尽。更何况,松 篱清本来打仗就猛,别说四十万人都在他手上,随他调配,就 算只有一万人,他也能打出不要命的气势。

我本以为以松篱清的本事,最迟半个月就能搞定,没想到,都快一个月了,他还在打。

谢琛听了我的疑惑,淡淡地道:「他憋闷太久,撒会欢也好。」

我: 「.....」

明白了。

松大帅一年多没打仗,再加上妻子怀孕,心里憋闷得慌,急需发泄。

终于, 仲夏之时, 这场战役结束。

大齐大获全胜。

蛮族的大王子, 被捉到庭前。

与他一同被抓到谢琛面前的,还有宣平之。

我也在场,静默地看着宣平之。Tony 老师憔悴了不少,都没心思敷粉打扮了,白净的一张脸,灰败瘦削,被铁链锁着,瘫在庭前。

「当年燕王说我谢家与漠北勾结,图谋不轨。」谢琛居高临下 地俯视宣平之,半晌,缓缓笑了,「如今,他儿子倒是真的替 漠北蛮夷通风报信,朕是不是该说,轮回终有报呢?」

宣平之没看谢琛,只是哀戚地看我,说道:「世子爷.....平之从 未对不起您啊!」

平心而论,宣平之的确对我还不错。

我无奈地叹了口气: 「可你这是……在卖国啊。」

宣平之是青楼女子所生,很久以后他才知道,原来他也是个流落民间的贵族血脉——他的父亲是当时在朝堂上呼风唤雨的燕王。

他想回府认亲,但燕王让他证明自己的价值,于是宣平之就设法来到长平侯府,成了个替燕王通风报信的内应。等燕王死了,宣平之仍旧和燕王的一些残余部下有所来往,在谢琛登基之后,也是如此,暗中筹谋,希望有朝一日东山再起。

但谢琛传召我进京,他就慌了。

瞧着谢琛一个个将那些残余部下剿灭,宣平之干脆一咬牙,从京中搞来各城池的防御图,寄送到干里之外的漠北——这些人,曾经和燕王也有往来。

否则怎么能轻易就给谢家泼脏水呢?

当真是天道好轮回。

我看着宣平之被拖走的身影,回头对谢琛道: 「娄月……不,娄 池影在哪? 我去见见他。」

「天牢。」谢琛说道, 「想放他走也随你, 他这次只是被人利用, 罪不至死。」

和娄池影一道关着的,还有个女侠客,据说是善用飞刺。

我去天牢时,她正在吃饭,我走到她面前,打了个招呼,她就一个激灵,条件反射般将筷子甩向我。

要不是一旁娄池影反应快,我得被捅穿。

「你是娄月师妹吧?听他说过几次。」我问。

小师妹后怕得拍拍胸: 「是的,不好意思不好意思,你 是.....? |

「在下展羽霁,来带你们出天牢。|

「展羽霁……?」小师妹瞪大了眼,「你家不是满门抄斩了吗???」

我: 「.....」

这个世界怕不是被人穿成了筛子。

很显然,这位小师妹也不是什么原装货色。

但眼下不是说这个的时机,我只能同她说:「这个容后再谈, 先出来吧。|

小师妹笑嘻嘻的,一摸娄池影脑袋: 「走吧,傻白甜大师兄~就说会没事的啦!谢琛不是那种滥杀无辜的人。」

我: [.....]

还挺了解的。

娄池影一脸一言难尽的表情望着小师妹, 然后对我抱拳: 「给 世子添麻烦了。」

我也一言难尽地看着他。

觉得这「傻白甜」三个字, 真特么的精准。

宣平之几句话, 他就以为我被谢琛掳进了宫, 元宵灯会上, 是想救我。

我同小师妹私下又聊了一顿饭的时间。

异国他乡,同是穿书者,她先是不可置信,然后惊喜地一撩衣服:「心机大大!我是您的铁粉啊啊啊啊!求个亲签!来,签 我背上就行!不对没笔,您等下,我这就去给您找个笔!」

我: 「......你先把衣服穿上。」

于是老乡聚餐变成粉丝见面会,这顿饭从中午吃到晚上,小师妹意犹未尽,我赶紧打住:「今儿不早了,早点收拾,带娄池影离开吧。|

「嘿嘿好的,那大大再见!」小师妹心满意足地带着我的 To 签 走了。

我见天色也不早了,便没打算再回宫打扰,去敲了秦臻远的 门。

春闱高中后,秦臻远就搬出了谢宅,他见到我时倒不意外,只说: 「没想到世子爷会来。|

「碰巧路过。」

秦臻远如今是九品知事郎,也十分忙碌,我见过就走,不耽误他做正事。

没想到临走前,秦臻远道: 「世子,您性情大变,但也是好事。多谢您这一年多的照顾了。|

却没提这一年多以前。

我背过身离开,摆了摆手:「以你才学,自会有所成就,谢我 作甚。」

秦臻远接着犹豫道:「陛下瞧着是可托付的人,您不用担心的。」

我差点没一个趔趄摔了,然后摸摸鼻子心想:「估摸着秦同学,觉得我这冒牌货性格大变,是和谢琛有关,然后才这么提了一嘴。」

离开秦府,我去驿站睡了晚,给长平侯府去了书信,寄完信, 我才慢吞吞回了宫。

夏日炎炎, 树枝繁茂, 特别望都一带, 景色曼妙。

刚走进偏殿,我就发现殿里立了个人,是刚下早朝的谢琛,冠 冕未取,一袭龙袍,衬得身姿如玉。

他背对着我坐在太师椅上,像是在出神。

我有些疑惑他这个点在这干什么,便走上前去问道: 「陛下?您怎么在这?」

他愣了一下,才失笑道:「听宫人说你一宿未回,还以为你准备离去了。」

「我是那种不告而别的人吗?」我走到他身边,微微前倾,按 着太师椅,圈他在我手臂之间,「更何况,我还要向陛下讨个 说法。」 谢琛一挑眉: 「什么?」

「娄池影同师妹出京,秦臻远入仕,宣平之问斩,陛下让我院 子里一下少了三个人啊。」

谢琛凑到我耳边低声道: 「那朕……把自己抵给你?」

他体温仍比我低些,这么要贴不贴地虚靠着我,像是块清凉的 玉。

「臣却之不恭。」

我懒得和这种狐狸过招,正准备直起腰,却被谢琛拉住了手。 他不知从哪儿变出一支月桂来,说道:「昨夜行经踏月阁,见 花开正好,就折了一支,敢问月宫里的神仙下凡,可愿与琛携 手同行?」

我: [.....]

这臭小子到底哪里学来的这些花言巧语!

25

我不好一直住在皇宫里,话说开后没几天,就出了宫,还是住在谢宅。

松篱清有次抱着儿子来找我,说要去南疆巡察几日。

我就想不如跟着松篱清出京几天,也冷静下来好好想想。于是,我隔空给谢琛打了声招呼,留了封信,然后就跟着松篱清

出京了。

可没想到,松篱清这个命里带杀伐的将军,一到边境,就刚好捉了三四个南疆来的细作。不问不要紧,一问就出了问题,他带兵直接南下,足足杀了一百公里,取了个南疆王爷的首级。

这战乱里,我也不好要求一个人先回去,就帮松篱清一道处理下事务,等他一块儿回望都。

这一等,就等到又一年的寒冬。

回京那日,谢琛打着犒劳将士,迎军凯旋的旗号,足足铺了十里红毯,百官皆来,端的是浩浩荡荡。

松篱清遥遥看见前面的明黄身影,就摸着下巴调侃:「要不是 敏之从来就不穿红衣,我估摸着今儿他还真会着个红。」

我心头一动,在这庄重而缠绵的十里红妆前,失了神。

直到松篱清下马跪拜: 「幸不辱使!」

我才跟着在他后面,偷偷抬了眼去瞧谢琛。

不告而走快半年,就算中途也有书信往来,但书信里,看不出对方人的情绪,何况谢琛从来都不情绪外露。

谢琛照例安抚士兵,读了告词,目光才最终落在我身上,然后 微微一笑。

如晴光映雪,柳荡春风。

很快,又是一年元宵节。

我照例来放花灯,用小指勾了勾谢琛的小指,笑道:「你去年花灯上写的是什么?」

「你的名字。」谢琛倒也没有不好意思,直接说道。

「那你知道,我写的是什么吗?」

谢琛像有几分期待,问我道:「什么?」

我握住他的手: 「齐敏。」

谢琛素来波涛不起的眼中,流露出几分讶然,但很快恢复平 静。

那花灯纸条上,写的不是谢琛。

而是齐敏。

当年谢琛家族被灭,他孤身一人前去南阳,用的化名。

松篱清还疑惑过为何用这个名字,谢琛当初淡淡地回他: 「顺 手取的。|

其实是因为,他过于奢望那个「齐」字,一生再无法得到。

这个名字,他只用过不到半年的时间,之后未再用过,但却是他最喜欢的一个化名,甚至之后直接用了「齐」作为国号。

我知晓你所有的过往和曾经,我窥见过你的阴暗铁血,也目睹过你的光明磊落,我心疼过你的无错彷徨,也见证过你的无双风华。

上元佳节日, 灯火如白昼。

远处烟花全都升起。

我想,我们还会再有下个元宵节,下下个元宵节......

直到永远。

该盐选专栏共30章,96%未读

继续阅读

VIP



盐选专栏

郎艳独绝: 那些深情难负的美强惨男主

满目山河依旧等

共30节

会员专享 ¥29.90

编辑于 02-09

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渲染生成,版权归原文所有